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

编制说明

2026 年 1 月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
- 二、 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一、 部门收支总表
- 二、 部门收入总表
- 三、 部门支出总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 项目支出表
- 十一、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 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 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 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研究制定区机关事务服务工作规划、政策、制度并组织实施。

(二) 推进和完善机关后勤服务社会化改革，逐步建立社会资源共享共用机制，降低机关运行成本，提高社会化保障水平。

(三) 受行政机关委托，组织实施区政府机关代理记账业务，建立健全机关会计核算统一服务机制。

(四) 承担区政府大楼公共固定资产的使用维护服务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固定资产登记工作。

(五) 承担区政府机关大院的物业服务、环境卫生、绿化维护、交通保障、安全保卫、会务服务等工作。

(六) 承担全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的规划、权属、调剂等工作。

(七) 承担区机关食堂餐饮服务工作，提供干部职工的工作用餐，做好区机关大院内单位公务接待工作。

(八) 承担全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的统计、调剂、处置审核工作，承担区综合执法执勤保障平台服务保障工作。

(九) 承担推进、指导、协调、检查全区公共机构节能工作。

(十) 承担辖区内各相关单位机要公文安全、准确、及时的传递服务，确保政令畅通。

(十一) 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部门预算包括：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

纳入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

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表1

收支总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 算 数	项 目	预 算 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601.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03.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国防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公共安全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教育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科学技术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92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26.1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0.00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五、金融支出	0.00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82.81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二、其他支出	0.00
		廿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601.17	本年支出合计	3601.17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3,601.17	支 出 总 计	3601.17

二、部门收入总表

表2

收入总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 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601.17	3601.17	3601.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0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3601.17	3601.17	3601.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3601.17	3601.17	3601.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部门支出总表

表3

支出总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601.17	1701.17	19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03.34	1403.34	190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303.34	1403.34	1900.00			
2010303	机关服务	3303.34	1403.34	19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92	188.9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97	185.97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7.97	137.9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00	48.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	2.95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	2.9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10	26.1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10	26.1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10	26.1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81	82.8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81	82.8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28	49.28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52	11.52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2.01	22.01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601.17	一、本年支出	3601.17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601.17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03.34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国防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教育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 科学技术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92
		(八) 卫生健康支出	26.10
		(九) 节能环保支出	
		(十)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 农林水支出	
		(十二) 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 金融支出	
		(十六)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	82.81
		(十九)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 其他支出	
		(廿三) 债务还本支出	
		(廿四) 债务付息支出	
		(廿五)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601.17	支 出 总 计	3601.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601.17	1,701.17	711.57	989.60	1,9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03.34	1,403.34	425.24	978.10	1,90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303.34	1,403.34	425.24	978.10	1,900.00
2010303	机关服务	3,303.34	1,403.34	425.24	978.10	1,9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92	188.92	177.42	11.5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97	185.97	174.47	11.5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7.97	137.97	126.47	11.5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00	48.00	48.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	2.95	2.95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	2.95	2.95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10	26.10	26.1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10	26.10	26.1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10	26.10	26.1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81	82.81	82.81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81	82.81	82.81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28	49.28	49.28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52	11.52	11.52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2.01	22.01	22.01	0.00	0.00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601.17	1,701.17	711.58	989.60	1,900.00
030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3,601.17	1,701.17	711.58	989.60	1,900.00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3,601.17	1,701.17	711.58	989.60	1,9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701.17	711.57	989.6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85.10	585.1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17.46	117.46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6.94	46.94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68.55	268.55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00	48.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10	26.10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32	19.32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45	9.45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28	49.28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32.60	0.00	932.60
30201	办公费	6.80	0.00	6.80
30202	印刷费	0.00	0.00	0.00
30205	水费	0.00	0.00	0.00
30206	电费	0.00	0.00	0.00
30207	邮电费	7.60	0.00	7.6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70.00	0.00	570.00
30211	差旅费	1.00	0.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190.56	0.00	190.56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9.13	0.00	9.1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50	0.00	105.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01	0.00	42.0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6.47	126.47	0.00
30302	退休费	80.87	80.87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45.60	45.60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57.00	0.00	57.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57.00	0.00	57.00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62.50	0.00	162.50	57.00	105.50	0.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说明：本部门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说明：本部门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表

表10

项目支出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900.00	1,9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0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1,900.00	1,9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0001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1,900.00	1,9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	其他运转类		549.00	54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30Y000000110	机关大楼运转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549.00	54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1,351.00	1,35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30T000000101	政府服务支出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1,326.00	1,32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30T000000102	机关事务工作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5年11月20日

资金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填报人	刘卓	联系电话		87678652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4年	2025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3601.17	100.00%	4406.29
		财政专户资金	0	0.00%	0.00
		单位资金	0	0.00%	0.00
		合计	3601.17	100.00%	4406.29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人员类项目支出	711.57	19.76%	885.74
		运转类项目支出	1538.6	42.73%	2178.55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351	37.52%	1342
		合计	3601.17	100.00%	4406.29
					3665.37
部门职能概述	1.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研究制定区机关事务服务工作规划、政策、制度并组织实施。 2.推进和完善机关后勤服务社会化改革，逐步建立社会资源共享共用机制，降低机关运行成本，提高社会化保障水平。 3.受行政机关委托，组织实施区政府机关代理记账业务，建立健全机关会计核算统一服务机制。 4.承担区政府大楼公共固定资产的使用维护服务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固定资产登记工作。 5.承担区政府机关大院的物业服务、环境卫生、绿化维护、交通保障、安全保卫、会务服务等工作。 6.承担全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的规划、权属、调剂等工作。 7.承担区机关食堂餐饮服务工作，提供干部职工的工作用餐，做好区机关大院内单位公务接待工作。 8.承担全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的统计、调剂、处置审核工作，承担区综合执法执勤保障平台服务保障工作。 9.统筹推进、指导、协调、检查全区公共机构节能工作。 10.承担辖区内各相关单位机要公文安全、准确、及时的传递服务，确保政令畅通。 11.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年度工作任务	1.加强食堂管理，高质量保障干部职工就餐。 2.做好区机关大院安全保卫、秩序维护、保洁绿化、会务保障工作。 3.履行好公务用车管理职能，完成执法执勤用车保障任务，提升服务水平。 4.加强区机关大楼国有资产管理工作，保障区机关大楼正常运行。履行办公用房管理职能，推动集中统一管理。 5.完成洪山辖区内400余家单位公文交换任务，确保公文交换安全、保密、及时、准确。 6.做好全区50家行政事业单位代理记账服务工作，强化会计监督和会计服务质量管控。 7.大力推进公共机构节能降耗工作，降低机关运行消耗。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项目1：大楼运转	其他运转类	549	549	保障区政府机关重要公共设施正常运转，完成执法执勤用车保障任务。
	项目2：机关事务运转	特定目标类	1351	1351	规范我区行政事业单位的会计代账核算工作，规范后勤服务外包管理。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8年）			年度目标		
	<p>目标1：履行办公用房管理职能，推动集中统一管理，保障区政府机关重要公共设备设施正常运转，履行好公务用车管理职能，完成执法执勤用车保障任务；</p> <p>目标2：规范我区行政事业单位的会计代账核算工作，规范后勤服务外包管理；</p>			<p>目标1：有序推进资源有效整合，着力保障机关大楼公共设备设施正常、平稳、有序运行。推进公车管理相关业务工作，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目标，切实履行公务用车职责；</p> <p>目标2：围绕服务区行政事业单位会计核算工作，保证会计信息质量及资金安全，提升工作水平和运转效能，规范后勤服务外包管理；</p>		
长期目标1：	履行办公用房管理职能，推动集中统一管理，保障区政府机关重要公共设备设施正常运转，履行好公务用车管理职能，完成执法执勤用车保障任务。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项工作维修维护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维修维护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维修维护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派车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大楼正常运转	10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2：	规范我区行政事业单位的会计代账核算工作，规范后勤服务外包管理。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勤服务外包及代理记账人数	≥138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代理记账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正常供餐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代理记账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三餐按时供应率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1：	着力保障机关大楼公共设备设施正常、平稳、有序运行。推进公车管理相关业务工作，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目标，切实履行公务用车职责。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维修完成率	100%	2024年	预期当年实现值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设施设备维修及时率	100%	100%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8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2：	围绕服务区行政事业单位会计核算工作，保证会计信息质量及资金安全，提升工作水平和运转效能，规范后勤服务外包管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人员到岗率	100%	2024年	预期当年实现值	
	质量指标	服务合同要求达标率	100%	100%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计划标准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大楼运转	项目代码	42011124030022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曾杰	联系电话	87678652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31
项目申请理由	<p>1. 项目的政策依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湖北省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办法》的通知 武政办[2018]122号；《关于全区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维修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洪山区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办法》；《市、区公车信息化管理平台联接工作通知》；设备设施维修维保相关合同。</p> <p>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规范办公用房管理，合理配置办公用房资源；开展节能宣传活动、实施垃圾清运和分类等工作；区政府机关重要公共设备设施的安全运行管理及维修维护工作。</p> <p>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保障正常办公，降低行政成本，促进党风廉政建设；普遍推行垃圾分类制度，加快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垃圾处理系统，不断提高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促进生态文体系建设；大楼消防、电梯、空调、监控的日常维修维护工作，保障机关大楼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运用GPS全程监控公务车辆在执法执勤时的运行轨迹、所处位置、时速等相关信息。</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机关大楼小型维修维护、设施设备维保、水电费； 2、电梯、空调、饮水机、消防维修维保项目； 3、信息化管理、资产采购等项目； 4、食堂天然气等设施设备维护、日常就餐保障耗材等。</p>		
项目总预算	549	项目当年预算	54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年度预算1365.85万元，2025年度预算629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6年预算549万元，较2025年减少80万元，主要原因是：响应“过紧日子”要求。</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549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49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549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项目资金来源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 机关大楼运转经费	549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保障区政府机关重要公共设备设施正常运转，保障公务车辆在执法执勤任务，办公用房管理精细化。				
年度绩效目标1	1、保障区政府机关重要公共设备设施正常运转，做好大楼消防、电梯、空调、监控等日常维修工作，达到全年零投诉 2、保障公务车辆在执法执勤时，车辆到达及时率达到95%。 3、健全节约能源资源管理制度，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降低机关运行成本，引导干部职工养成 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和工作方式。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549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项工作维修维护完成率	1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维修维护达标率	1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维修维护达标率	1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派车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大楼正常运转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预算	≤预算
		数量指标	各项工作维修维护完成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维修维护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维修维护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派车及时率	95%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大楼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机关运转事务	项目代码	42011124030T00000010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童飞	联系电话	87678652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31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洪老【2018】3号；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洪山区机关事业单位编外用人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代理会计核算业务；人事外包；档案建设与管理；实现全区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闲置资产的集中共享调剂。</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服务大局，为洪山建设国内一流的大武汉和武汉创新驱动的核心动力区提供坚强的政治、思想和组织保证；推进财政预算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和会计人员管理制度改革，强化会计监督和财政资金管理，规范我区行政事业单位的会计核算工作，提高会计信息质量；通过人事外包形式减少用工风险；建立健全的档案工作体制和制度建设、档案工作保障机制，实现档案集中统一管理，安全保管及有效利用，宣传档案法治；推动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盘活利用。</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区机关食堂餐饮服务、执法执勤公车保障服务、公文交换服务外包；</p> <p>2.会计服务代理记账劳务外包服务项目；</p> <p>3.落实离退休干部工作政策有关具体事项；</p> <p>4.实现档案集中统一管理、安全保管及有效利用，宣传档案法治；</p>			
项目总预算	1351	项目当年预算	135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年度预算1342万元，2025年预算1358.5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6年预算1351万元，较2025年减少7.5万元，原因是：积极响应“过紧日子”要求。</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351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51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351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项目支出明细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351	
	1.政府服务支出经费		1326	
	2.机关事务工作经费		25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印刷费	1	10		
委托业务费	1	1326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p>1.加强中心编外用人管理，监督第三方完成服务合同内容，使各项服务效果达到最佳。</p> <p>2.落实意识形态，文明党建，法律普及，档案建设与管理，综治及老干工作。</p>			
年度绩效目标1	<p>1.在保证各行政事业单位会计主体地位不变、资金所有权、使用权不变、会计核算权不变的前提下，保证会计信息质量及资金安全，进一步强化会计监督和财政资金管理，规范我区行政事业单位的会计核算工作。</p> <p>2.加强档案法宣传，建立健全档案管理机制，确保不发生因档案发霉、丢失、失窃、管理不善等原因造成的档案损毁及丢失。</p> <p>3.落实意识形态，法律普及，综治及老干工作。</p> <p>4.提高资源利用效率，降低办公运行成本。</p>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 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1351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到岗率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计划事项完成数量	2项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代理记账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供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计划事项完成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代理记账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三餐按时供应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计划事项完成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计划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代理记账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 目标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就餐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 目标1	产出指标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1342万	1358.5万
		数量指标	人员到岗率	100%	100%	100%
		数量指标	计划事项完成数量	100%	100%	100%
		质量指标	代理记账准确率	100%	100%	100%
		质量指标	供餐率	100%	100%	100%
		质量指标	计划事项完成合格率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代理记账及时率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三餐按时供应率	100%	100%	100%
		计划事项完成及时率	≥95%	100%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代理记账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就餐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95%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6 年收支总预算 3601.17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64.2 万元，下降 1.75%，主要原因是：积极响应党政机关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的要求，降低机关运行成本。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收入预算 3601.1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3601.17 万元，占 10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支出预算 3601.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01.17 万元，占 47.24%；项目支出 1900 万元，占 52.7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601.17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601.17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03.3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9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6.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2.81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601.17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3601.17 万元，与 2025 年相比减少 64.2 万元，下降 1.75%，主要是积极响应党政机关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的要求，降低机关运行成本；上年结转 0 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1701.17 万元，占 47.24%，其中人员经费 711.57 万元、公用经费 989.6 万元；项目经费 1900 万元，占 52.76%。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3303.34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71.86 万元，下降 2.13%，主要是积极响应党政机关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的要求，降低机关运行成本。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37.97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7.25 万元，增长 5.54%，主要是有在职人员转退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48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1.69 万元，下降 3.4%，主要是有在职人员转退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95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0.2 万元，下降 6.35%，主要是有在职人员转退休。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6.1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0.92 万元，下降 3.4%，主要是有在职人员转退休。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49.28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0.45 万元，下降 0.9%，主要是有在职人员转退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11.52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0.62 万元，下降 5.14%，主要是有在职人员转退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2.01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4.3 万元，增长 24.24%，主要是住房货币化补贴发放人数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701.17 万元，其中：

1. 人员经费 711.57 万元，包括：

（1）工资福利支出 585.1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6.47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等。

2. 公用经费 989.6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

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安排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162.5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年度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减少、公务车辆购置费增加。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无出国计划。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62.5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57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3 万元，主要原因：部分公务用车已达安全使用年限，为保障出行安全，购置公务车。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5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3 万元，主要原因：置换新能源公务车，车辆加油费较上年减少；加强公务车辆维修检测监管力度，严控小事大修。

3. 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无公务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项目支出 19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1900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机关大楼运转经费 549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大楼水电费及小型维修维护等。
2. 政府服务支出经费 1326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代理记账服务及人事外包服务。
3. 机关事务工作经费 25 万元，主要用于印刷及购置办公用品等。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6 年无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安排。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2177.18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107.78 万元，增长 5.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金额增加。其中：货物类 165.68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2011.5 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6 年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安排。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3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5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4 辆，特种专业技

术用车 1 辆。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6 年，部门预算支出 3601.17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2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费、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六)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房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